

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

将暖心服务送到老年人心坎上

近年来，云南省委、省政府聚焦老年人“急难愁盼”问题，连续12年将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列为“为民办实事项目”。云南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作为统筹推进云南养老服务事业的职能处室之一，一边不折不扣落实有关政策，一边积极探索多元化路子提升服务质量。今年4月，该处被民政部表彰为“全国养老服务先进单位”。

改出居家养老“大幸福”

据云南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负责人介绍，目前，云南省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747万人，如何让老年人实现高质量的老有所养是民生所盼。为此，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全面参与出台和落实有关提升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居家养老服务创新示范等方面的一系列政策文件，多措并举夯实云南养老服务体系发展基础。

此外，针对城市社区一些老年人因身体原因不能下楼，无法享受日托等社区养老服务，而养老床位等配套设施又主要集中在养老院、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等养老机构，家庭适老化设施建设不足，特殊家庭的养老需求大但缺乏家庭适老化养老设施等现状。近年来，省民政厅养老服务处积极创新思路，在省民政厅统一部署下，通过加大政策扶持、激励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以居家养老提升为载体，积极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通过向上争取到每户3000元的专项建设补助，在全省先后实施了1.7万户

家庭适老化设施改造，内容涵盖建设适老化床铺、安装智能监测设备、打造区域家庭养老信息平台等。目前，全省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已达79%。

家住玉溪市红塔区凤凰街道的市民赵大爷已80多岁，由于患有腰椎疾病，常年卧床，行动不便，即便下楼到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也难以享受到有关服务。2022年，该街道依托“居家适老化改造”等政策，一方面对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进行信息化提升改造；另一方面上门为行动不便的老人安装健康监测仪器和适老化床铺，赵大爷家就是第一批适老化改造用户，并被纳入入户管理服务平台。

如今，只要街道老年人愿意下楼，护工会将其照护至社区幸福食堂和康体中心用餐或娱乐；针对不方便下楼的老年人，工作人员会每天上门提供送餐、监测身体状况、陪伴等服务，有效解决了像赵大爷这样无人照顾的问题。

弥渡县弥城镇建宁社区通过“中心服务+上门服务”相结合的办法，为老年居民提供专属养老服务。该社区“彩云南瑞”